

B04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进展及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10月26日，湘中中院裁定受理《企业破产法》以下称“湘中破产”或“法院”裁定受理龙鼎食品股份...

一、重整进展情况
（一）中止执行、解除保全、解除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及解除限制清债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下称“企业破产法”的规定，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有关债务人财产的保全措施应当解除，执行程序应当中止。受理重整后，湘中中院及管理人向46家债权人发布相关保全、强制执行解除法律文书，解除保全、解除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截至2024年4月19日，相关法院已全部解除及步步高股份的全部生效法律文书，并解除1143个银行账户的冻结措施。此外，管理人向40家法院送达相关函件，与相关法院协商解除对步步高股份及相关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的清债措施。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无召集程序及表决程序违法违法情形；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4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杭州市余杭区勾庄街道小洋坝路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股份的受托人的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Multiple tables for different resolutions and shareholder types.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可能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9.2.1条第（四）款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发行A股股票的公司，其最近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均低于人民币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其股票上市交易实施风险警示。
二、风险提示
根据《上市规则》第4.0.6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或者交易场所终止其股票上市。现就公司存在的有关风险再次提示如下：
1.截至目前，公司与投资者签订重整投资协议、重整投资协议的具体条款、款项支付安排等均未确定。公司是否将与投资者签订重整投资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盛文化”）股票（股票代码：“ST美盛，股票代码：002699）于2024年4月18日（以下简称“19日”）至2024年4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度累计达到13.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风险提示
公司近期未发生应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近期未发生应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风险提示
公司近期未发生应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近期未发生应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违法违规行为。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办理本次以简易程序发行股票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二、在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办理本次发行股票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公司、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公证机构、公证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相关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公司、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公证机构、公证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相关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公司、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公证机构、公证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相关申报事宜。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被稀释超过5%股权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和谢祥廷向上市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祥鑫科技（股票代码：002965）于2022年08月0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祥鑫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和谢祥廷合计持有祥鑫科技股份3,750,000股，持股比例为30.73%。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2年08月0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祥鑫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和谢祥廷合计持有祥鑫科技股份3,750,000股，持股比例为30.73%。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风险提示
祥鑫科技于2022年08月0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祥鑫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和谢祥廷合计持有祥鑫科技股份3,750,000股，持股比例为30.73%。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智度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
智度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智度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祥鑫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智度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价格调整
智度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
三、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智度科技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将相关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5.0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0.05元/股，实施期限由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4月19日止调整为自2023年1月30日起至2024年7月19日止。